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CBD/NP/MOP/4/1/Add.5

31 Octo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
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
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二阶段会议
2022年12月7日至19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

导言

1. 本说明载有决定草案汇编，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审议。这些决定草案按会议的临时议程及其订正说明(CBD/NP/MOP/4/1/Rev.1 和 CBD/NP/MOP/4/1/Add.3)排列。
2. 本说明包括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次和第四次会议以及《名古屋议定书》履约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的各项建议所载决定草案。
3. 本说明还包括以灰色突出显示的、由执行秘书根据缔约方会议先前决定编制的决定草案的补充内容。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四次会议编写的文件提供了决定草案所载内容的背景和/或任务规定。

目录

项目 1、2、3 和 4.....	3
项目 5.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第 30 条).....	3
项目 6. 《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4
项目 7. 财务机制和资源(第 25 条).....	5
A. 财务机制.....	5
B. 资源调动.....	5
项目 8. 协助能力建设和能力发展的措施(第 22 条)和提高对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 重要性的认识的措施(第 21 条).....	7
项目 9.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第 14 条).....	10
项目 10. 监测与汇报(第 29 条).....	11
项目 11. 与其他国际组织、公约和倡议的合作.....	33
项目 12. 审查结构和进程的成效.....	34
项目 13.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36
项目 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37
项目 15. 《名古屋议定书》第 4 条第 4 款范围内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	38
项目 16.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第 10 条).....	40

按议程项目列出的决定草案内容

项目1、2、3和4

这些项目下预计没有任何决定，作为程序性或实质性事项，将在相关议程项目下处理。根据惯例，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在会议报告中注意到各附属机构提交的报告(议程项目 4)

项目5.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第30条)

以下决定草案内容来自履约委员会的报告(CBD/NP/MOP/4/2 号文件，附件，第 1 至 7 段和第 10 段)。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0(监测和报告)的建议已纳入该项目的决定草案，见下文。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1. 赞赏地欢迎缔约方在执行《议定书》方面取得的进展；
2. 敦促有关缔约方根据《议定书》加快通过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和体制安排，其中包括检查站的指定；
3. 又敦促那些根据《议定书》第 14 条第 2 款的要求向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有关国家信息的缔约方，以尽早公布这些信息；
4. 认识到需要通过进一步的能力建设和资源调动，加速《议定书》的实施，并邀请各缔约方、非缔约方、捐助者和有关组织提供更多资源并支持能力建设活动；
5. 欢迎在议定书缔约方最后一次会议之后提交 11 份补充国家报告；¹
6. 对那些提交了关于《名古屋议定书》各项要求实施情况国家报告的非缔约方表示赞赏；
7. 敦促尚未提交其国家报告的缔约方毫不拖延地提交；
8. 鼓励各缔约方以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为契机，加倍努力，切实履行《议定书》规定的义务。

¹ 截至2022年11月1日的最新数字。任何进一步更新将在缔约方第四次会议第二阶段会议提供。

项目6. 《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执行秘书拟定了以下决定草案内容。决定所附的行政和预算事项表格来自 CBD/COP/15/7 号文件。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其第 3/16 号决定，

又回顾其第 NP-EM-1/1 号决定，其中核准延长 2019-2020 两年期预算，并破例核准 2021 年临时核心预算，

还回顾其第 4/1 号决定，其中核准延长 2019-2020 两年期预算，并破例核准 2022 年临时核心预算，

1. 决定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和《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的综合工作方案和预算；

2. 又决定《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名古屋议定书》2023-2024 两年期以 72:15:13 的比例分摊秘书处服务的所有费用；

3. 核准《议定书》2023 年[待补]美元和 2024 年[待补]美元的核心(BB)方案预算，占《公约》及其议定书 2023 年[待补]美元和 2024 年[待补]美元综合预算的 13%，用于下文表 X 和 X 所列目的；

4. 通过 2023 年和 2024 年费用分摊比额表，其依据是本决定表 X 所载联合国现行费用分摊比额表；

5. 确认缔约方大会第 15/--号决定表 X 所列支持 2023-2024 年期间核定名古屋议定书活动的额外自愿捐款的资金估计数；

6. 决定比照适用缔约方大会第 15/--号决定第 4、6 至 20 段和第 22 至 30 段。

项目7. 财务机制和资源(第25条)

以下决定草案来自CBD/NP/MOP/4/10号文件。

A. 财务机制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审议了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报告所列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信息和第八次增资的方案编制方向，²

1. 欢迎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次增资，感谢为第七次增资捐款的国家；
2. 又欢迎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次增资方案编制方向所载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战略，其中一项目标与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相关；
3. 敦促符合条件的缔约方在资金透明分配制度下编制第八增资期国家分配额时，优先考虑获取和惠益分享项目；
4. 鼓励缔约方将获取和惠益分享活动纳入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次增资方案编制方向生物多样性重点领域、综合方案和相关全球方案的其他目标下制定的项目；
5.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将以下内容纳入全球环境基金信托基金第八次增资成果导向四年期(2022-2026年)方案重点框架：

- (a) 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持续能力建设具体优先事项；³
- (b) 支持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政策和活动的主流；
- (c) 支持发展和维持长期机构能力的机制，以管理、监测和评估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

6. 鼓励缔约方在全球、区域和分区域层面开展合作，建议缔约方大会请全球环境基金为联合项目留出专款，以便最大限度地利用协同作用和机会，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共享资源、信息、经验和专门知识；

7. 邀请《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积极参加对公约财务机制成效的第六次审查；

8.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在第六次财务机制成效审查的背景下，向符合条件的缔约方收集意见和信息，了解其在获取和利用财务机制资金以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方面的经验和教训，包括获取和利用全球环境基金资金时遇到的困难及其根本原因以及区域合作中可能遇到的障碍。

B. 资源调动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²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CBD/COP/15/8)；全球基金方案编制指南(GEF/R.08/29/Rev.01)。

³ 第NP-4/--号决定(能力建设)，附件。

回顾缔约方大会在第NP-1/7号决定和第XI/4号决定第5段中决定在执行资源调动战略时考虑为《名古屋议定书》调动资源，

1. 欢迎缔约方大会关于新资源调动战略的决定，并表示注意到为进一步发展公约财务报告而设定的程序；

2. 请财务报告技术专家小组也审议关于《名古屋议定书》资源调动的财务报告；

3. 鼓励缔约方在执行 2020 年后资源调动战略时考虑为《名古屋议定书》调动资源，特别是将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拨款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融资计划。

项目8. 协助能力建设和能力发展的措施(第22条)和提高对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重要性的认识的措施(第21条)

以下决定草案A节摘自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3/9号建议，增加了第2段，供缔约方会议核可一项缔约方大会关于支持执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长期战略框架的决定。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不妨审议有关提高认识的一项决定草案补充内容，该内容来自CBD/NP/MOP/4/5号文件，载于下文B节。

A. 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1. 表示注意到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评价报告的结论和建议，其中包括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供的投入；⁴

2. 认可缔约方大会第15/--号决定附件所载支持执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长期战略框架；

3. 欢迎关于改进战略框架的建议，同意根据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支持执行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长期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⁵ 和上文第 1 段所述评价报告的结论对其进行修订；

4. 表示注意到闭会期间举行的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报告，⁶ 决定将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至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并更新其职权范围以包括支持修订和更新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

5. 决定增加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成员数目，接纳企业界、研究界和青年代表参加；

6. 又决定非正式咨询委员会举行一次会议并视需要进行网上协商，以支持修订和更新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

7. 敦促有能力的缔约方并鼓励有能力的其他政府和相关组织：

(a) 按照《公约》及其《名古屋议定书》的规定，加大力度建设和发展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其中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同时考虑到本决定附件和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认定的优先领域；

(b) 继续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有关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举措和资源的信息，分享最佳做法和吸取的经验教训；

8. 请执行秘书与缔约方协商，根据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及支持执行该框架的长期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同时考虑到评价报告的结论，编写支持有效执行

⁴ CBD/SBI/3/INF/1。

⁵ 第5/--号决定，附件XX。

⁶ CBD/NP/CB-IAC/2019/1/4。

《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修订版，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并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B. 提高认识

此外，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审议有关提高认识的一项决定草案补充内容，该内容来自CBD/NP/MOP/4/5号文件。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1. 表示注意到在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提高认识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

2. 又表示注意到缔约方、其他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对《宣传、教育和公众意识工具包——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因素》的反馈，⁷并鼓励缔约方、其他政府、相关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继续利用该工具包，作为其提高认识和能力建设活动的一部分；

3. 鼓励缔约方、其他政府、相关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继续开展提高认识活动，并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关于提高认识工具和资源的信息；

4. 请执行秘书通过其能力建设活动，并通过鼓励在缔约方、其他政府和相关组织开展的相关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项目中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提高认识工具包，继续支持执行提高认识战略；⁸

5. 又请执行秘书在为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修订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时，考虑纳入提高认识战略的内容，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⁷ <https://www.cbd.int/abs/doc/cepa-toolkit-zh.pdf>。

⁸ 如第 NP-1/9 号决定所述。

附件

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持续能力建设的具体优先事项

《名古屋议定书》评估和审查过程中认定的持续能力建设和发展的具体优先事项包括：

- (a) 制定获取和惠益分享立法或监管要求，同时考虑到《议定书》第 8 条以及确保以相辅相成的方式执行《议定书》和其他相关国际文书的必要性；
- (b) 加强执行关于遵守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和监管要求[，包括国家制度框架]的条款，[特别是有关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的条款]，监测遗传资源[和衍生物]的利用，[包括对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的利用，]指定检查点，并加强执行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人权和保护]有关的条款；
- (c) 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议定书》的执行工作，包括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制定社区规程和程序、共同商定条件的最低要求、分享利用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所产生惠益的示范合同条款，同时考虑到他们的习惯法；
- (d) 提高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关心和认识，鼓励他们参与《议定书》的执行工作；
- (e) 涉及计量和报告利用遗传资源以及与之有关的传统知识所产生的货币和非货币惠益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以及制定共同商定条件和合同条款的能力]；
- (f) 把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的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战略传播作为能力建设和发展的一个领域。

项目9.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信息分享(第14条)

以下决定草案来自第CBD/NP/MOP/4/6号文件。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1. 欢迎秘书处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发展和管理方面取得的进展；
2. 欢迎各缔约方、其他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努力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信息；
3. 回顾第 NP-3/3 号决定第 3 段，其中敦促尚未按照《议定书》第 14 条第 2 款下的义务，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公布所有可以得到的国家一级规定信息的缔约方尽快公布这些信息，考虑到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公布规定信息对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至关重要；
4. 又回顾第 NP-3/3 号决定第 4 段，其中敦促各缔约方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的自愿通用程序格式，提供关于其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程序的信息；
5. 还回顾第 NP-3/3 号决定第 9 段，其中邀请各缔约方、其他政府和相关组织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互操作机制促进与其相关数据库、网站和信息技术系统之间的信息交流；第 NP-3/3 号决定第 10 段，其中邀请各缔约方、其他政府和相关组织与执行秘书进行协调，酌情将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有关的能力建设活动纳入其相关能力建设活动、计划和项目；第 NP-3/3 号决定第 11 段，其中邀请各缔约方、其他政府、相关国际组织、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酌情支持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与议定书监测遗传资源利用情况的系统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
6. 邀请缔约方、其他政府、相关国际组织、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酌情支持能力建设活动，包括那些与建立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制度以及其他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互操作机制的相关信息技术系统有关的活动；
7. 请执行秘书按照第 NP-3/3 号决定附件所载进一步发展和管理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目标和优先事项，根据运行模式和收到的反馈意见，特别是来自缔约方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反馈意见，继续发展和管理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项目10. 监测与汇报(第29条)

以下决定草案来自第CBD/NP/MOP/4/7号文件。决定草案的第9段和第10段基于履约委员会的建议，并为与商定程序一致而做了调整。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第 NP-3/4 号决定，

注意到希望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内制定与国家相关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指标，

1. 欢迎缔约方大会第 15/--号决定，其中请公约缔约方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提交第七次国家报告，并同意维持第 14/27 号决定和第 NP-3/4 号决定中设想的同步国家报告周期，并在 2025 年而不是 2023 年开始这一报告周期；

2. 表示注意到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及其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拟议指标，并欢迎第 15/--号决定提出的进程；

3. 通过本决定附件所载为提交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第一次国家报告制定的准则和格式；

4. 请执行秘书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第一次国家报告的准则和格式；

5. 请缔约方提交关于履行《名古屋议定书》所规定义务情况的第一次国家报告，并欢迎非缔约方提交相关资料：

(a) 用联合国的一种正式语文；

(b) 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c) 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

6. 请执行秘书协助在技术上无法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直接在线提交国家报告的缔约方将国家报告提交到该信息交换所；

7. 又请执行秘书合并第一次国家报告中的信息和缔约方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的信息，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酌情提供非缔约方和非国家行为者分享的信息，供会议参考，作为对《议定书》成效第二次评估和审查的贡献；

8. 决定根据缔约方的反馈和取得的经验，不断审查国家报告的格式；

9. 敦促缔约方在其国家报告中提供完整和准确的信息；

10. 建议缔约国大会在通过财务机制指导意见时，邀请全球环境基金及时向符合条件的缔约方提供财政资源，协助它们履行《议定书》规定的报告义务。

附件

《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第一次国家报告的准则和格式

概览

1. 《名古屋议定书》第 29 条要求各缔约方监测《议定书》规定的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向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报告所采取的执行措施。国家报告在审查《议定书》执行情况和协助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在其权限范围内根据第 26 条第 4 款作出促进《议定书》有效执行的必要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国家报告也可以成为一项有用工具，供各国在国家一级与利益攸关方互动、评估其《议定书》的执行程度，并查明执行中面临的挑战以及能力、资源和技术方面的差距和需求。
2. 提交国家报告是《名古屋议定书》为缔约方规定的主要义务之一。《名古屋议定书》下的履约委员会可根据其程序审查缔约方未能根据《议定书》第 29 条提交国家报告的情况。
3. 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第一次国家报告应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该报告将提供适用各自缔约方的自《议定书》生效以来或自提交临时国家报告以来的最新执行情况。
4. 鉴于编写、核准和提交国家报告需要时间，鼓励缔约方在截止日期之前尽早开始编写报告。建议缔约方酌情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报告的编写，以确保以参与和透明的方式编写报告。

报告的内容和结构

5. 必答问题是根据《议定书》中为缔约方规定的义务的条款提出的。其他必答问题是将其他问题联系起来考虑所必须答复的问题，或是作为收集信息评估和审查《名古屋议定书》有效性的手段。必答问题和子问题用星号表示。
6. 制定报告格式的目的在于尽量减轻各国的报告负担。许多问题都是选择题，只要可能，都会提供一套标准的三个选项来回答这些问题：
 - (a) **是**，表示可以认定该项规定得到了充分执行；
 - (b) **某种程度上是**，表示该项规定可被视为部分实施(例如，正在开展工作以满足要求)；或是
 - (c) **否**，表示该规定可被视为尚未执行。
7. 鼓励各国对其答复提供简要说明，以便为《名古屋议定书》下的审查进程提供更详细的信息。
8. 报告格式按问题主题分列如下：
 - 第一部分——一般信息
 - 第二部分——执行《议定书》的体制结构
 - 第三部分——获取遗传资源的措施
 - 第四部分——公正和公平分享惠益的措施
 - 第五部分——遵守国内立法和监测利用情况的措施
 - 第六部分——遵守共同商定条件的措施
 - 第七部分——针对特殊考虑的措施
 - 第八部分——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有关的措施
 - 第九部分——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贡献及所获惠益
 - 第十部分——跨界合作
 - 第十一部分——示范合同条款、行为守则、准则和最佳做法和/或标准
 - 第十二部分——提高认识和能力建设

第十三部分——技术转让、协作与合作

第十四部分——财政资源和资源调动

第十五部分——任择补充资料

第十六部分(仅供离线提交)——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记录验证

9. 每一部分的末尾都有一个问题，邀请各国如果愿意的话提供补充资料和相关文件的链接。

提交报告

10. 第一次国家报告将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的其中一种在线提交。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网站是：<https://absch.cbd.int/>。为了能够发布其报告，每一个缔约方需要为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指定一个发布当局。还鼓励缔约方利用编写第一次国家报告的机会，核实其在信息交换所中的国家记录是完整和最新的。

11. 任何国家均可与秘书处联系，请求在线提交报告方面的技术支援和协助(absch@cbd.int)。

12. 国家只有在技术上不可行，以及尽管得到秘书处的援助技术问题仍然存在的情况下，才可以向秘书处提交完整的离线格式的报告(secretariat@cbd.int)。一份被认为完整的报告，必须回答所有必答问题，国家必须附上有信息交换所发布当局签字的最后一页的扫描件。随后，秘书处将把该报告发布在信息交换所。

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第一次国家报告⁹

第一部分——一般信息	
1. *国家:	<Country name>
2. 本报告所涉期间 ¹⁰	从[month / year] 至 [month / year]

第二部分——执行《议定书》的体制结构	
第 13.1 条 3. *贵国是否指定了国家联络点? ¹¹	☐ 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提供更多信息，并概述遇到的困难和挑战。 <Text entry>
第 13.2 条 4. *贵国是否至少指定了一个国家主管当局?	☐ 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提供更多信息，并概述遇到的困难和挑战。 <Text entry> L如果以上选择了“是” 4.1 *贵国是否在信息交换所公布了关于国家主管当局的信息?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4.2 贵国是否有计划在未来指定更多的国家主管当局? ☐ 是 ☐ 否
第 17 条	☐ 是 ☐ 否

⁹ 为了简化这一格式，已尽可能使问题简明扼要。鼓励各国视需要参考《名古屋议定书》全文(可在以下网站上获取：<https://www.cbd.int/abs/resources/protocol.shtml>)。

¹⁰ 对于提交了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临时国家报告的国家，第一次国家报告应涵盖自提交临时国家报告以来所涉时间(例如，从 2017 年 11 月 2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于不需要提交临时国家报告的国家，第一次国家报告应涵盖《名古屋议定书》对该国生效以来的阶段。

¹¹ 为指定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联络点，各国应向秘书处(secretariat@cbd.int)发送电子邮件，附上致执行秘书的公函，并附上必要的联系信息或填写好的指定表格，表格可从以下网址下载：<https://www.cbd.int/abs/common-formats/en/ABSCH-NFP-en.doc>。可通过电子邮件(secretariat@cbd.int)把对现有国家联络点联系信息的更新情况告知秘书处。

5. *贵国是否至少指定了一个检查点?	请对贵国的答复提供更多信息，并概述遇到的困难和挑战。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 5.1 *贵国是否在信息交换所公布了本国检查点的信息?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5.2 贵国是否有计划在未来指定更多的检查点? ☐ 是 ☐ 否
6. 请提供补充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三部分——获取遗传资源的措施(第 6 条)¹²

7. *贵国是否制定了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7.1 *贵国是否在信息交换所公布了关于本国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的信息? ☐ 是，所有信息都公布了 ☐ 是，公布了一些信息 ☐ 否
第 6.1 条 8. 在贵国，获取遗传资源是否需要事先知情同意?	☐ 是，任何情况下 ☐ 是，某些情况下 ☐ 否，我国已经确定获取本国遗传资源无需事先知情同意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¹² 关于第 6 条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规定的规定的问题见本报告格式第八部分。

如果对问题 8 的回答是否定的，请跳过问题 9 至 14，继续第四部分。	
第 6.3(b)条 9. *贵国是否制定了有关获取遗传资源的公平和非任意性的规则和程序？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6.3(c)条 10. *贵国是否就如何申请事先知情同意提供信息？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L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10.1 贵国是否公布了关于如何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程序通用格式在信息交换所申请事先知情同意的信息？ ¹³ ☐ 是 ☐ 否
第 6.3(d)条 11. *贵国是否规定由国家主管当局做出明确、透明的书面决定？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¹⁴ <Text entry>
第 6.3(e)条 12. *贵国是否规定应在获取时签发获取许可证或等同文件？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¹⁵ <Text entry> L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¹³ 信息交换所的通用格式可在信息汇总表上找到，网址是：<https://absch.cbd.int/register> (需要登录)。

¹⁴ 这可包括关于所提供的书面决定的类型的信息(例如许可证、合同、决议、准入或出口许可证)，或者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所取得的进展的信息。

¹⁵ 这可包括下列信息：国家是否为所有类型的遗传资源发放许可证，许可证或同等文件的格式，或在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12.1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贵国签发了多少许可证(或等同文件)? 如未发放许可证，请注明 0。 <Text entry>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12.2 *贵国是否向信息交换所公布了关于许可证或其等同文件为国际公认的合格证书的相关信息? ☐ 是，任何情况下 ☐ 是，某些情况下 ☐ 否 ⌞如果选择了“某些情况下是”，或选择了“否”，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6.3(g)条 13. *贵国是否为要求和订立共同商定条件制定规则和程序?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¹⁶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13.1 贵国是否向信息交换所公布了国家示范合同条款?¹⁷ ☐ 是 ☐ 否
14.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四部分——公正和公平分享惠益的措施(第 5 条)

第 5.3 条 15. *贵国是否已采取措施，要求与提供遗传资源的缔约方分享利用遗传资源以及嗣后的应用和商业化所产生的惠益?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	--

¹⁶ 这可包括关于应对这一问题的措施的信息和关于确定共同商定条件的进程的信息，或者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的进展情况的信息。

¹⁷ 信息交换所的通用格式可在信息汇总表上找到，网址是：<https://absch.cbd.int/register>(需要登录)。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¹⁸ <Text entry>
第 5.2 条 16. *贵国是否制定了措施，旨在确保与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分享利用由其持有的遗传资源所生产的惠益？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¹⁹ <Text entry>
第 5.5 条 17. *贵国是否采取了措施，以便同持有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分享利用此种知识所产生的惠益？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²⁰ <Text entry>
18.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五部分——关于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内立法或监管要求(第 15 条和第 16 条)和监测遗传资源的利用的措施(第 17 条)	
第 15 条 19. *贵国是否采取了适当、有效和适度的措施，规定在其管辖范围内利用的遗传资源是按照事先知情同意获取的并订立了共同商定条件，以符合其他缔约方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内立法或监管要求？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²¹ <Text entry> L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¹⁸ 这可包括关于贵国处理分享利用其他国家提供的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措施的信息，以及如何实施这些措施的例子，或者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所取得的进展的信息。

¹⁹ 这可包括关于为便利直接惠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而采取的措施的信息，或者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取得的进展的信息。

²⁰ 这可包括关于为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而采取的措施或取得的进展的信息。

²¹ 这可包括关于监测国内利用从其他国家获得的遗传资源的措施的信息，说明这些措施如何适当、有效或适度，或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取得的进展的信息。

	19.1 *贵国是否遇到并处理了不遵守这些措施的情况? ☐ 是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19.2 *贵国是否在涉嫌违反有关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的具体案件中与其他缔约方合作? ☐ 是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第 16 条 20. *贵国是否采取了适当、有效和适度的措施，规定其管辖范围内所利用的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是得到事先知情同意或核准并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下获取的，并订立了共同商定条件，以符合该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所在的缔约方的国内要求?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20.1 *贵国是否遇到并处理了不遵守这些措施的情况? ☐ 是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20.2 *贵国是否在涉嫌违反涉及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的具体案件中与其他缔约方合作? ☐ 是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第 17.1(a)条	☐ 是，任何情况下 ☐ 是，某种情况下 ☐ 否

21. *贵国是否要求遗传资源的使用者向其指定的检查点提供第 17.1(a)(i) 条²² 中提到的信息?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²³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任何情况下是”，或“某种情况下是”， 21.1 *在报告所述期间，贵国指定的检查点是否收集或接收了来自用户的信息? ☐ 是 ☐ 否 └如果选择了“是”， 21.2 *贵国是否通过检查点公报通用格式向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公布了收集或接收的信息?²⁴ ☐ 是，任何情况下 ☐ 是，某种情况下 ☐ 否 └如果选择了“某种情况下是”，或选择了“否”，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Text entry> 21.3 *贵国是否向有关国家当局和通过信息交换所以外的其他方式提供事先知情同意的缔约方提供了第 17.1(a)(i)条中提到的信息? ☐ 是 ☐ 否
第 17.1(b)条 22. *贵国是否采取了措施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在共同商定条件中列入有关规定，以分享这些条件执行情况的信息?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²⁵ <Text entry>

²² 关于事先知情同意、遗传资源的来源、共同商定条件的订立和(或)遗传资源的利用情况的信息。

²³ 这可包括关于检查点的有效性和指定给它们的职能的信息。

²⁴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通用格式可在信息汇总表上找到，网址是：<https://absch.cbd.int/register>(需要登录)。

²⁵ 这可包括关于所采取的措施和如何实施这些措施的信息，或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取得的进展的信息。

第 17.1(c)条 23. *贵国是否鼓励利用成本效益高的通信工具和系统来监测利用情况和提高透明度?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²⁶ <Text entry>
24.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六部分——遵守共同商定条件的措施(第 18 条) ²⁷	
第 18.1 条 25. *贵国是否鼓励在共同商定条件中写入争端解决的条款?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18.2 条 26. *贵国是否确保在共同商定条件出现争端时，在本国法律制度下存在追索的机会?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18.3(a)条 27. *贵国是否在诉诸司法方面采取了措施?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²⁶ 这可包括关于贵国如何鼓励使用具有成本效益的通信工具和系统的信息，或者关于执行《议定书》此项规定取得的进展的信息。可在回答问题 24 时提供相关在线工具的链接。

²⁷ 在填写本节时，鼓励缔约方在国家一级进行协调，以借鉴处理合同法、国际私法的其他机构的专门知识或国内诉诸司法的相关措施(第 NP-3/1 号决定，第 22 段)。

第 18.3(b)条 28. *贵国是否采取了措施，利用相互承认和执行外国判决和仲裁裁决的机制？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29.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七部分——针对特殊考虑的措施(第 8 条)	
第 8(a)条 30. *贵国在制定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立法或监管要求时，是否创造条件，包括简化非商业研究目的的获取措施，促进和鼓励有助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研究？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 不适用²⁸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8(b)条 31. *贵国在制定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立法或监管要求时，是否适当注意各种威胁或损害人类、动物或植物健康的当前或迫在眉睫的紧急情况？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31.1 在这种情况下，贵国是否考虑到有必要迅速获取遗传资源并迅速公正和公平分享，包括让有需要的人获得负担得起的治疗？ ☐ 是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²⁸ 这个答复选项可能适合于那些决定无需事先知情同意就能获取其遗传资源的国家。

第 8(c)条 32. *贵国在制定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立法或监管要求时，是否考虑到遗传资源对粮食和农业的重要性及其对粮食安全的特殊作用？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33.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八部分——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有关的措施(第 6、第 7 和第 12 条)	
34. *贵国是否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 是(请具体说明适用于哪种情况) ☐ 我国有土著人民 ☐ 我国有地方社区 ☐ 我国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如果贵国对问题 34 的回答是否定的，请跳过问题 35 至 41，继续第九部分。	

第 6.2 和 6.3(f)条 35. *根据贵国的国内法，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是否享有获得遗传资源的既定权利？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如果适用，请提供资料说明确立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获得遗传资源的权利的国内法。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35.1 *贵国是否已采取措施，确保在获取遗传资源方面获得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的事先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 ☐ 是 ☐ 否 35.2 *贵国是否制定了获得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获取遗传资源的事先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的标准和/或程序？ ☐ 是 ☐ 否
第 7 条 36. *贵国是否已采取措施，确保获取由本国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持有的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得到他们的事先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并订立了共同商定条件？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12.1 条 37. *贵国在履行本议定书时，是否考虑了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与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方面的习惯法、社区规约和程序？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第 12.2 条 38. *贵国是否在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有效参与下建立了机制，向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潜在使用者通报其义务？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²⁹ <Text entry>

²⁹ 这可包括关于已建立的机制和采用的手段的信息，以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包括这些社区内的妇女有效参与建立这类机制。

第 12.3 条 39. *贵国是否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包括这些社区内的妇女，制定社区规约、共同商定条件的最低要求和示范合同条款？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³⁰ <Text entry>
第 12.4 条 40. *贵国是否尽可能不限制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内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之间对于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习惯使用和交流？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³¹ <Text entry>
41.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 and 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九部分——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贡献(第 9 条)及所获惠益	
第 9 条 42. *贵国是否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将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用于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利用其组成部分？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43. *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是否有助于贵国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 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如果有的话，请提供支持数据或在国家和/或地方层面产生影响的例子。 <Text entry>
44.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贵国是否因准许利用遗传资源和/或获取与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而获得货币惠益？³²	☐ 是(请选择所有适用的选项): ☐ 获取费和/或预付款 ☐ 里程碑付款、特许权使用费和/或许可费

³⁰ 这可包括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贵国如何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制定社区规约、共同商定条件的最低要求和/或示范合同条款。可以在答复问题 41 时提供这些资源的链接。

³¹ 这可包括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如何处理这一问题的信息。

³² 考虑到将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中采用的指标，可能需要修订这个问题。

	☐ 研究经费、补助金和/或奖学金 ☐ 对国家或地方基金的捐款 ☐ 薪金 ☐ 合资企业 ☐ 其他(请具体说明): <Text entry> ☐ 否/不适用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 *44.1 请提供本报告所涉期间因准许获取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而获得的货币惠益数额(美元)。 <Text entry> 补充资料。 ³³ <Text entry>
45.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贵国是否因准许利用遗传资源和/或获取与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而获得非货币惠益? ³⁴	☐ 是(请选择所有适用的选项): ☐ 分享信息、研究成果 ☐ 科学合作和/或联合出版物 ☐ 技术获取和转让 ☐ 能力建设、能力发展和/或培训 ☐ 可持续发展惠益(如改善粮食安全、生计安全等) ☐ 其他(请具体说明): <Text entry> ☐ 否/不适用 补充资料。 ³⁵ <Text entry>
46.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十部分——跨界合作(第 11 条)

³³ 这可包括关于该国的货币惠益主要接受者的信息，以及按性别或隶属关系对这些接受者的任何现有分类，或关于所接受惠益的影响的信息。

³⁴ 考虑到将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中采用的指标，可能需要修订这个问题。

³⁵ 这可包括关于该国的非货币惠益主要接受者的信息，以及按性别或隶属关系对这些接受者的任何现有分类，或关于所接受惠益的影响的信息。

第 11.1 条 47. *贵国在不止一个缔约方的领土内就地发现存在相同的遗传资源时，是否尽力合作，在适用的情况下由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 不适用³⁶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³⁷ <Text entry>
第 11.2 条 48. *贵国在与遗传资源相关的同一传统知识由几个缔约方的一个或一个以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共同拥有时，是否尽力进行合作？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 不适用³⁸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³⁹ <Text entry>
49.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十一部分——示范合同条款、行为守则、准则和最佳做法和/或标准(第 19 和第 20 条)	
第 19 条 50. *贵国是否鼓励其他行为者为共同商定条件制定、更新和使用示范合同条款？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⁴⁰ <Text entry>
第 20 条 51. *贵国是否鼓励其他行为者制定、更新和使用行为守则、准则和最佳做法或标准？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³⁶ 这个答复选项可能适合于那些决定无需事先知情同意就能获取其遗传资源，或没有在其他国家就地发现的遗传资源的国家。

³⁷ 这可包括关于合作案例的信息，以及在适用情况下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此类案例的信息。

³⁸ 这个答复选项可能适合那些表示本国没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国家(问题 34)。

³⁹ 这可包括关于合作案例的信息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此类案例的信息。

⁴⁰ 这可包括关于贵国在这方面所做努力的信息，或者提及贵国其他行为者制定的具体示范合同条款。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⁴¹ <Text entry>
52.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十二部分——提高认识和能力(第 21 和 22 条)	
第 21 条 53. *贵国是否采取措施提高对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重要性以及相关的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的认识？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如适用，请提供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活动的摘要。 <Text entry> ⌞如果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53.1 贵国是否通过了提高对《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认识的战略？⁴² ☐ 是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第 22 条 54. *贵国是否已采取措施进行能力建设并加强人力资源和机构能力，以有效执行《议定书》？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如适用，请提供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活动的摘要。⁴³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或“某种程度上是” 54.1 如果有的话，请提供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的数据。

⁴¹ 这可以包括关于贵国在这方面所做努力的信息，或者提及贵国其他行为者制定的具体行为守则、准则和最佳做法或标准。

⁴² 《名古屋议定书》的提高认识战略鼓励这种做法(第 [NP-1/9](#) 号决定)。

⁴³ 各国不妨参考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在第 [NP-1/8](#) 号决定中通过)及其附录二，其中载有一份指示性活动清单。

	- 参训人数: <Text entry> - 讲习班数量和培训次数: <Text entry> - 积极的能力建设和能力发展倡议的数量: <Text entry>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第 22 条 55. *贵国是否已采取措施建设和发展其他缔约方 ⁴⁴ 的能力并加强其人力资源和机构能力, 以有效执行《议定书》?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如适用, 请提供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活动的摘要。 ⁴⁵ <Text entry>
56.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 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十三部分——技术转让、协作与合作(第 23 条)

第 23 条 57.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 贵国是否在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科技研究和开发方案方面进行了协作与合作?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58.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和根本原因, 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十四部分——财政资源(第 25 条)和资源调动

第 25 条	☐ 是 ☐ 否
---------------	--

⁴⁴ 发展中国家缔约方, 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

⁴⁵ 各国不妨参考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在第 [NP-1/8](#) 号决定中通过)及其附录二, 其中载有一份指示性活动清单。

59.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贵国是否为执行《议定书》向其他缔约方提供了财政或其他资源？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第 25 条 60.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贵国是否从其他缔约方或金融机构获得了用于执行《议定书》的财政或其他资源？	☐ 是(请选择所有适用的选项): ☐ 从其他缔约方获得(请具体说明): <Text entry> ☐ 从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获得 ☐ 从全环基金以外的金融机构获得(请具体说明): <Text entry> ☐ 从其他来源获得(请具体说明): <Text entry> ☐ 否 补充资料。 <Text entry> └如果以上选择了“是”， 60.1 请提供报告所涉期间收到的资源数额(美元)。 <Text entry>
61. 贵国是否为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的运作建立了预算拨款机制？	☐ 是 ☐ 某种程度上是 ☐ 否 请对贵国的答复作出解释。 <Text entry>
62. 贵国是否有专职人员从事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直接相关的工作？如果有，人数多少？	☐ 是(请具体说明): ☐ 1 人 ☐ 少于 3 人 ☐ 3 至 5 人 ☐ 5 至 10 人 ☐ 10 人或超过 10 人 ☐ 否 请为贵国的答复提供更多资料。⁴⁶ <Text entry>
63. 请提供资料说明调动资源支持执行《议定书》的经验。 ⁴⁷	<Text entry>

⁴⁶ 这可包括说明工作人员职位经费是长期提供还是以项目为基础的资料。

⁴⁷ 可能需要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资源调动部分的背景下，修订这一问题。

64. 请提供资料说明为支持执行《议定书》而调动的资金的状况。 ⁴⁸	<Text entry>
65. 请提供资料说明经验教训、取得的成效和原因、困难、挑战 and 根本原因，以及与本节相关的任何其他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第十五部分——任择补充资料	
66. 请提供本报告其他部分可能没有涉及的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Text entry> 和/或<URL and website name> 和/或<附件>
67. 请提供贵国对报告格式或报告准则的任何意见或建议。	<Text entry>
68. 备注： ⁴⁹	<Text entry>

⁴⁸ 可能需要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资源调动部分和相关财务报告的背景下，修订这一问题。

⁴⁹ “备注”字段仅供个人参考，只有在编辑记录时才能看到。

第十六部分(仅供离线提交)——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记录验证	
邀请缔约方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在线提交报告。 只有在技术上不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 MS Word 格式提交离线报告，连同由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当局签署的本页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 secretariat@cbd.int。只有回答了所有必答问题，报告才能被认为是完整的。如果贵国尚未指定发布当局，请附上相应的指定表格。⁵⁰	
*国家：	<Country name>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当局名称：	<Text entry>
*日期：	<YYYY-MM-DD>
本人谨此确认上述资料正确无误，同意将其纳入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当局的签名：	

⁵⁰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发布当局和国家授权用户指定表可从以下网址下载：
<https://www.cbd.int/abs/common-formats/en/ABSCH-PA-NAU-en.doc>。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联络点也可通过信息汇总表上的用户管理功能，在线完成这一进程，网址是：<https://absch.cbd.int/register>(需要登录)。

项目11. 与其他国际组织、公约和倡议的合作

本项目下预计没有决定。

项目12. 审查结构和进程的成效

以下来自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3/13号建议。

作为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A. 同时举行会议的经验

回顾第 XII/27 号、第 CP-7/9 号和第 NP-1/12 号、第 XIII/26 号、第 CP-8/10 号和第 NP-2/12 号、第 14/32 号、第 CP-9/8 号和第 NP-3/10 号决定，

审查了同时举行公约缔约方大会、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会议的经验，审查所用标准系先前商定，

考虑到执行秘书在审查同时举行公约缔约方大会会议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经验说明中汇总和介绍的参加 2016 年和 2018 年同时举行的会议的缔约方和观察员的意见，⁵¹

1. 满意地注意到认为同时举行会议总体上增强了《公约》及其各议定书一体化，改进了国家联络点之间的协商、协调和协同作用；

2. 注意到认为大多数标准已经达到或部分达到，需要进一步改进同时举行会议的运作，特别是改进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成果和成效；

3. 重申必须确保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的代表充分和有效参与同时举行的会议，尤其是必须通过提供资金确保代表充分参加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并在这方面回顾第 14/37 号决定第 36 段至第 46 段；

4. 请执行秘书与主席团协商，根据迄今取得的经验以及缔约方和观察员提出的意见，进一步改进未来同时举行会议的规划和组织；

B. 虚拟会议的经验

回顾第 XII/29 号决定第 2 段，其中请执行秘书探索提高会议效率的途径，包括通过虚拟手段举行会议，以及这方面的进一步发展情况，

认识到由于 2020 年 3 月以来 COVID-19 大流行而实施的限制，面对面会议变得不切实际，

5. 注意到秘书处迅速作出的调整 and 安排以及会议主持人和与会者表现出的谅解和灵活性，使得一些会议和协商能够以虚拟方式举行，以应对大流行病造成的限制，尽管这种环境带来各种不便，且在决策方面存在着商定的限制；

[6. 同意召开虚拟正式会议虽然对应对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特殊情况很重要，但不构成今后《公约》下组织类似会议的先例；]

[7. 呼吁缔约方和观察员继续参加所举行的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并鼓励他们加强必要能力[和提供所需技术设施]，以便其代表有效参加虚拟会议；]

8. 请执行秘书[汇编][和分析]缔约方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关于 2021 和 2022 年所举行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的意见[以及现有经验和有关研究报告，特别是联合国系统内的经验和研

⁵¹ 见 [CBD/SBI/2/16/Add.1](#) 和相关信息说明 [\(CBD/SBI/2/INF/1 和 INF/2\)](#)。

究报告], 为这种会议的程序编制选项, 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 在这方面考虑到面临网络和连通性问题的代表团、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观察员以及在所安排的会议时间正处于困难时期的国家遇到的特殊挑战, [同时解决公平、参与和合法性问题];

9. 请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议上文第 8 段所述[意见汇编、分析报告和选项]并拟定建议, 供《公约》和各议定书理事机构下次会议审议。

[C. 他提高成效的领域

10. 请执行秘书与缔约方、合作伙伴、利益攸关方和相关外部专家协商, 分析进一步提高《生物多样性公约》之下各种会议的成效的选项, 特别是改进谈判进程、更好地跟进先前的决定、从创新的决策方法和技术中受益和改进观察员在《生物多样性公约》进程中的参与的选项, 并将关于这些选项的分析报告提交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

项目13.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以下决定草案来自第CBD/NP/MOP/4/9号文件。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第 NP-3/15 号决定，

强调在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内以平衡方式推进执行《公约》第三个目标和《名古屋议定书》目标的重要性，

1. 欢迎缔约方大会第 15/--号决定通过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作为所有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实现 2050 年生物多样性愿景、实现《公约》三大目标以及《名古屋议定书》目标的灵活的全球行动框架；

2. 认可缔约方大会第 15/--号决定附件所载的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3. 表示注意到缔约方大会的以下决定：

[待补]⁵²

4. 邀请缔约方加大努力有效执行《议定书》，促进实现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特别是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长期目标 C 和行动目标 13；

5. 邀请缔约方并鼓励其他政府利用《公约》规定的规划、监测、报告和审查办法，加强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并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经修订或更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⁵² 缔约方大会的相关决定清单将由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根据缔约方大会对这一问题的讨论情况确定。

项目14. 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

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将根据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五次会议的成果，与公约缔约方大会联合审议这个项目。

项目15. 《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第4款范围内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

以下来自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3/16号建议。

[作为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和第NP-3/14号决定，

1. 表示注意到本决定附件所载《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第4款]范围内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的指示性标准，注意到这些标准旨在帮助加强《名古屋议定书》与其他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文书之间的协调和相互支持，而不给它们划分等级；]

2. 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在制定和/或实施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和/或批准包含获取和惠益分享条款的国际文书时，按照《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第4款]考虑到每项指示性标准；

3. 邀请相关国际组织和政府间进程在制定或[达成][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时考虑到指示性标准；

4. 请缔约方在国家报告中并酌情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载列信息，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国际组织分享信息，说明为制定和/或执行与《公约》和《议定书》目标[相符][相互支持]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而采取的任何步骤，包括专门性文书所涵盖和为其目的的特定遗传资源[和/或特定用途][包括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信息；

5. 决定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大会应作为权威机构，根据本决定草案附件规定的标准评估、确定、审查或终止文书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第4款范围内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的地位，《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可请缔约方大会确定或终止文书的地位；]

6. 请执行秘书从第五次会议开始，在缔约方大会召开前四个月接收并提交《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的文书，供缔约方大会进行第5段所述审议；]

7. 决定在《议定书》第31条规定的评估和审查进程范围内审查本决定，同时考虑到相关的发展动态，以期采取任何必要步骤促进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一致性。

附件

《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第4条第4款范围内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的指示性标准

1. 这些指示性标准是制定或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专门性国际文书时作为指导的参考点或考虑要素，旨在帮助加强《名古屋议定书》和其他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文书之间的协调和相互支持，而不给它们划分等级。

2. 政府间或国际商定——文书经由一个政府间进程商定[或通过]，并/或由国家和/或政府[经由一个国际组织的理事机构的决定][明确]认可。文书可具有约束力，也可不具有约束力。

3. 专门性——文书：

(a) 适用于否则应属于《名古屋议定书》范围的一组特定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

(b) 适用于特定用途或特定目的的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这些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需要有区别因而专门处理的办法。

4. 相互支持——文书符合、辅助且不违背《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名古屋议定书》的目标，包括：
- (a) 符合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目标；
 - (b) 公正和公平分享惠益；
 - (c) 在包括[酌情]适用事先知情同意获取遗传资源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方面以及[公正公平分享惠益][分享惠益]方面具有法律确定性；
 - (d) 有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
 - (e) 国际商定目标体现的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 (f) 其他一般法律原则，包括诚信、效力和合理期望。

项目16. 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第10条)

以下来自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3/17号建议。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

[[[回顾《公约》第15条第1款确认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拥有的主权权利，因而可否取得遗传资源的决定权属于国家政府，并依照国家立法行使，

又回顾《名古屋议定书》的目标，]

[备选案文：回顾《公约》第15条和《名古屋议定书》的目标，]

还回顾《名古屋议定书》序言认识到需要采取创新性方法，处理在跨界情况下或无法准予或获得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下，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的问题，

回顾《名古屋议定书》第11条，其中要求在不止一个缔约方的领土内就地发现存在相同的遗传资源时，以及在与遗传资源相关的同一传统知识由几个缔约方的一个或一个以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共同拥有时，这些缔约方应尽力合作，以期执行《议定书》，

强调所有缔约方必须加强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以使之全面实施，

[决心加强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规定和制度，以便促进[建立]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雄心勃勃和转型性资源调动战略，]

[还决心建立一个实用制度以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及相关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

1. 表示注意到提交的意见和信息以及执行秘书委托进行的同行评议研究报告，其目的是查明在跨界情况下发生的或无法准予或获得事先知情同意情况下的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具体案例；⁵³

[2. 又注意到多边制度中可能存在弱点；]

选项 1

[3. 认为呈件所列案例以及经同行评议的研究报告对于建立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必要性[具有启发性]，[揭示了]《名古屋议定书》下的双边办法的[潜在]局限性[或挑战]，尤其是有关效率、实用性、可行性和效力[，并决定着手探索一个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潜在模式]；]

选项 2

[3. 认为呈件所列案例以及经同行评议的研究报告提供了关于案例的信息，然而这些案例不构成在《名古屋议定书》第10条下建立一个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理由；

3之二. 又认为这个过程产生了关于《名古屋议定书》下的双边办法的潜在局限性或挑战，尤其是关于效率、实用性、可行性和效力的意见，应该[在《名古屋议定书》下][参

⁵³ CBD/SBI/3/15/Add.1。

照第 4 条(4)款和第 11 条]进一步讨论这些意见[，并在其他相关论坛上进行讨论][，通过多边办法解决这种局限性；]

[4. 还认为需要对具体案例所示潜在局限或挑战进行评价，探索其根本原因、[包括关于《名古屋议定书》的范围问题，]缺乏实施双边办法的能力的问题或其他因素，并探索可以通过何种方式解决这些局限和挑战，包括通过跨界合作以及多边办法予以解决；]

[4 备选案文：还认为需要对解决公正和公平分享通过利用在跨界情况下发生的或无法准予或获得事先知情同意情况下的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所产生惠益的问题的多边办法的潜在模式以及解决具体案例所示潜在局限或挑战所需的跨界合作的潜在模式进行评价；]

[5. 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相关利益攸关方和组织向执行秘书提交以下方面的意见和信息：[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可能模式，包括参与、惠益分享和治理模式的备选方案，以及通过合作处理《名古屋议定书》第 11 条所述情况的备选方案][具体案例所示双边办法存在的潜在限制或挑战，潜在根本原因，以及如何应对这些限制和挑战，包括通过跨界合作以及多边办法;]]

[6. 决定设立一个特设技术专家组，其职权范围载于本决定附件；]

[6 备选案文：决定在对遗传资源行使主权权利时，建立一个多边惠益分享机制，其运作方式如下：

(a) 每个发达国家缔约方应根据《公约》第 20 条和第 15.7 条，酌情采取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确保所有利用遗传资源、与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或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所产生的所有商业收入中零售价格的 1%得以通过多边惠益分享机制进行分享，以支持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除非此类惠益是按照双边制度下相互商定的条件分享的；

(b) 多边惠益分享机制下分享的所有货币惠益应存入由作为《公约》财务机制的全球环境基金运作的全球生物多样性基金，该全球基金还将接受所有来源的自愿捐款；

(c) 全球生物多样性基金应以公开、竞争和基于项目的方式，用于支持旨在根据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其他人采用的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利用其组成部分的实地活动，以追求实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不时通过科学评估确定的支出重点；]

[7. 请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议上文第 6 段所述特设技术专家组的报告并提出建议，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8. 请执行秘书为第 6 段所述特设技术专家组的工作提供便利，除其他外：

(a) 汇总上文第 5 段所述意见和信息；

(b) 建立在线论坛，审议上述意见和信息汇总；

(c) 编写在线论坛成果的总结报告，提交特设技术专家组；]

[8 备选案文：请执行秘书与所有缔约方和全球环境基金协商，为实施多边惠益分享制度的国家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制定备选方案，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附件

特设技术专家组的职权范围

1. 特设技术专家组应[考虑到《名古屋议定书》第10条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可能模式][评估获取和惠益分享双边办法的潜在限制或挑战，包括其根本原因以及如何解决这些限制和挑战的方法，包括通过跨界合作和多边方法，]同时考虑到各种意见和信息以及在线论坛的成果；
 - [2. 特设技术专家组还应确定此机制的参与模式、惠益分享和治理的备选方案，以及合作处理名古屋议定书第11条所述情况的备选方案；]
 3. 特设技术专家组应：
 - (a) 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于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前至少举行一次会议；
 - (b) 包括熟悉所审议问题的当选专家和代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成员，并确保公平地区分配；
 - (c) 将其成果提交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四次会议审议；
 4. 特设技术专家组将根据关于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工作方法的第XIII/25号决定附件C节第4段规定的程序召开会议，因为此工作方法也比照适用于《名古屋议定书》下的进程。第14/33号决定附件规定的避免或管理专家组利益冲突的程序应适用于特设技术专家组。]
-